

证券代码：603040

证券简称：新坐标

公告编号：2026-011

##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每股转增 0.45 股，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新坐标”）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5 元（含税），每 10 股转增 4.5 股，不送红股。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在 2026 年中期（包含半年度及三季度）增加现金分红，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53,432,940.8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5 元（含税），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数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截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为 136,455,896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 1,119,060 股后的股本总额 135,336,836 为基数，以此计算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1,502,627.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175,954,936.80 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29,573,140.0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205,528,076.8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7.02%。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截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为 136,455,896 股，以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 1,119,060 股后的股本 135,336,836 股为基数，合计转增 60,901,576 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97,357,472 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如在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75,954,936.80	122,437,592.40	73,775,638.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3,227,50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6,854,073.17	211,605,056.95	184,382,827.95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153,432,940.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72,168,16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3,227,502.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20,947,319.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75,395,670.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69.9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 二、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条件及上限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2026年中期（包含半年度及三季度）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根据股东会决议制定、实施具体的2026年中期（包含半年度及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2026年中期（包含半年度及三季度）利润分配条件：（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要求。

2026年中期（包含半年度及三季度）利润分配金额上限：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该议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业绩、未来业务发展、现金流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